

证券代码：000677

股票简称：山东海龙

公告编号：2010-045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0年11月24日，公司接到第二大股东潍坊康源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进行质押的通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股东潍坊康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贷款事宜披露如下：

2010年6月1日，本公司股东潍坊康源投资有限公司为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发展银行青岛分行进行借款将持有的本公司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0,000,00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8.10%）进行了质押，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冻结手续，冻结期限自2010年6月1日起至借款本息偿还完毕，经协商，深圳发展银行青岛分行同意在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原借款1亿元基础上增加6000万的借款。

特此公告。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二十四日